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廊应急〔2022〕90号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现将《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要认真研判安全风险形势，切实参照本预案抓紧制定各自的应急处置预案或方案，以实际行动、实际成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10月12日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建立健全突发灾害事故应急处置机制，实现应急决策科学，应急指挥高效，应急处置有序，全面研判、超前防范、最大限度减少突发灾害事故影响，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制定本预案。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河北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专项应急预案，制定本预案。

（三）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党的二十大期间（自印发之日起至党的二十大闭幕）应对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响应工作。

（四）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一领导、职责明确；坚持科学决策、末端落实，响应迅速、高效处置。

（五）事件分级

突发灾害事故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4级，具体

分级标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专项预案执行。

二、工作机构

（一）领导机构

市应急管理局成立党的二十大期间突发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挥协调党的二十大期间突发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组 长：曹永生 党委书记、局长

副组长：张振来 党委委员、副局长

韩悦红 党委委员、副局长

宋中东 党委委员、副局长

赵振华 党委委员、副局长

张子刚 政治部主任

张月发 二级调研员

陈洪彬 三级调研员

张士伟 三级调研员

成 员：郭尚升 办公室四级调研员

杨建平 应急指挥中心四级调研员

陈庆森 应急指挥专员

张 坤 办公室主任

张文海 应急指挥中心主任

杨志勇 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科长

杜继晗 火灾防治管理科科长

董国利	防汛抗旱科科长
王建波	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科长
王 翠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科长
陈 滨	安全生产基础科科长
孙晓鹏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科长
王仰贺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科长
李迎春	新闻宣传科科长
周 彬	科技和信息化科科长
常 红	监察支队副支队长
孙 蕾	监察支队综合大队大队长
郝春广	监察支队一大队大队长
郭文兴	监察支队二大队大队长
马振宇	监察支队三大队大队长
章 明	监察支队四大队大队长
张海亭	监察支队五大队大队长
范秀丽	地震监测预报中心主任
杨增佺	地震网络信息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应急指挥中心，主任由张文海同志担任。

（二）相关科室、单位职责

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统筹协调相关科室、单位突发灾害事故应急响应和处置工作。

指挥中心：做好应急值守。负责协调救援队伍参与应急救援

工作；负责重大、特别重大灾害事故现场应急处置的协调保障。

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对自然灾害风险进行定期会商，研判自然灾害发展态势，提出防范应对措施，做好防灾减灾工作。

火灾防治管理科：指导协调市消防支队、三河市森林消防大队开展消防火灾扑救工作。

防汛抗旱科：组织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组织指导地震、地质灾害应急准备、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工作。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参加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安全生产基础科：。参加工商贸行业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参与综合监管的相关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市安委会办公室相关工作。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做好救灾物资准备，加强救灾物资种类、数量储备，完善救灾物资调拨方案，指导签订救灾物资协同保障协议，做好自然灾害救助工作。

新闻宣传科：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过程中有关舆情监测和应对工作。

科技和信息化科：做好应急系统通信保障工作。

其他有关单位按照相关职责做好应急响应和处置工作。

三、预防与准备

（一）监测预警

各涉灾科室、安全生产监管科室要加强对本行业领域风险评估的指导工作，要加强监督指导力度，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类风险隐患。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要围绕党的二十大期间突发灾害事故防范工作，针对本地区开展突发灾害事故风险评估工作，对风险点、危险源进行调查辨识、评估分级，建立重大风险台账；要加强监测预警与信息报告，一旦发现突发灾害事故要第一时间报告市应急管理局。

（二）应急准备

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和市局相关科室、单位要加强应急准备，主要负责人及相关人员手机保持 24 小时开机，确保一旦发生突发灾害事故立即响应。指挥中心要加强应急值守，确保突发事件信息流转高效。应急指挥中心要加强救援力量备勤，确保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处于 24 小时备勤状态。科技和信息化科要加强通信保障，确保与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指挥调度实时通畅。

（三）信息接报

指挥中心督促指导落实值班值守工作，接到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后，按规定程序和要求上报，同时将突发事件信息通报相关科室（详见附件 1）。

四、应急响应

当发生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启动应急响应时，市应急管理局同时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响应标准与相关预案保持一

致，由低到高分为Ⅳ级、Ⅲ级、Ⅱ级、Ⅰ级。根据灾情实际，可实施越级响应。

（一）Ⅳ级响应

发生一般自然灾害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启动Ⅳ级响应。领导小组相关副组长和灾害事故相关成员立即到局指挥中心参加研判，有关科室的相关成员立即进入备勤状态随时待命。

领导小组相关副组长组织对灾害事故发展态势进行会商研判；领导小组派出工作组赶赴灾区指导抢险救援工作。

（二）Ⅲ级响应

发生较大自然灾害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启动Ⅲ级响应。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灾害事故相关成员立即到局指挥中心参加研判，指导事发市做好相关处置工作，有关处室的相关成员立即到工作岗位待命。

领导小组向市委、市政府和应急管理部报告事故灾难情况和应急处置措施；领导小组派出工作组赶赴灾区指导抢险救援工作。

（三）Ⅱ级响应

发生重大自然灾害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启动Ⅱ级响应。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灾害事故相关成员立即到局指挥中心参加指挥调度，有关科室的相关成员立即到工作岗位参加应急处置工作。

领导小组向市委、市政府和应急管理部报告事故灾难情况和应急处置措施；按照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协调、贯彻落实；启动相关专项应急预案，成立现场指挥部并组织

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四）Ⅰ级响应

发生特别重大自然灾害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启动Ⅰ级响应。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灾害事故相关成员立即到局指挥中心参加指挥调度，有关科室的相关成员立即到工作岗位参加应急处置工作。

领导小组向市委、市政府和应急管理厅报告突发灾害事故应急处置措施；按照上级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协调、贯彻落实；启动相关专项应急预案，成立现场指挥部并开展先期处置；遇有特别重大灾害事故需省厅层面成立现场指挥部的，按规定移交现场指挥权，并协助做好救援处置工作。

五、现场处置

（一）赶赴现场

出现下列情形需要救援处置，领导小组组长带队赶赴现场。

- 1.发生较大及以上地震、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
- 2.发生较大及以上、危险化学品、工商贸等生产安全事故。
- 3.发生灾害事故，省有关领导已赶赴现场，或作出批示指示要求赶赴现场的。
- 4.发生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经研判需要赴现场指导救援的。

发生地震、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危险化学

品、工商贸等生产安全事故未达到上述情形，原则上由领导小组相关副组长带队赶赴现场，必要时组长带队赶赴现场。

赶赴现场工作程序、人员等参照《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重特大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预案》执行。

（二）成立现场指挥部

根据现场工作需要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指示，建立现场指挥部，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立即了解灾害事故现场及救援工作开展情况，同时将有关信息传回局指挥中心，指导协助开展现场处置调度工作。科技和信息化科做好现场通信联络与信息化保障；建立现场与局指挥中心及其他指挥机构的音视频通信联络与信息化支撑；建立现场各救援队伍间的通信网络；做好工作组在现场活动时的通信保障。

（三）现场救援

根据现场指挥部工作部署，会同属地组织相关专家根据灾害事故情况、周边环境、场地设备等条件，参与研究救援处置方案，并指导实施。相关涉灾科室或安全监管科室要积极提供事发单位、行业、地域的基本情况和相关救援决策信息。指挥中心迅速调动相关应急力量参加救援处置。

（四）舆情应对

新闻宣传科要积极协调对接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加强舆情监测。发生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后，由事发地政府发布权威信息；确需市局发布的，相关涉灾科室和安全生产监管科室要

全面掌握灾害事故基本情况、救援工作实时进展、救援处置方案计划等信息素材，起草新闻通稿，经主管局领导、局主要领导审核后，会同新闻宣传科按规定程序上报、公开。

六、响应结束

（一）响应终止

当灾害事故得到有效控制，被困人员全部救出，现场险情已经排除，现场救援工作基本完成，救援人员有序撤离，由现场指挥部提出应急响应终止的建议，报领导小组审定后转入善后处置和事故调查阶段。

（二）后续处置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组织或指导开展自然灾害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指导救灾捐赠等工作。调查评估和统计科按规定组织或指导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七、附则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局相关涉灾科室、安全监管监察科室（队）、单位，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要按照各自职责制定相应明确工作措施，共同做好党的二十大期间应急保障工作。

附件：1.参加应急响应相关科室

2.预置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名单

3.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附件 1

参加应急响应相关处室

发生各类灾害事故均参加应急响应的处室：指挥中心、科技和信息科、新闻宣传科。其他参加各类灾害事故应急响应科室如下：

灾害事故类型	参加响应处室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调查评估和统计科
工商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基础科 调查评估和统计科
综合监管领域（交通、建筑、民爆、特种设备等）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 调查评估和统计科
森林草原火灾	火灾防治管理科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水旱灾害	防汛抗旱科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地震	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地质灾害	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 救灾和物资保障科

附件 2

预置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名单

序号	单 位	负责人	电话	类型
1	国家油气管道应急救援廊坊队	李计川	13903262640	安全生产（危化）
2	廊坊蓝箭应急救援服务中心	李景辉	15930600071	应急救援
3	廊坊蓝天救援队	郝松子	13522920811	社会应急救援
4	廊坊红十字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	谢长福	15533449958	应急救援救灾
5	三河市蓝天救援队	骆志国	13513000550	社会应急救援

附件 3

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行业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白凤杰	森林草原火灾	河北福道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司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18931676688
2	闫琪	森林草原火灾	廊坊市金安泰安全评价有限公司、技术顾问	注册安全工程师、副教授	18611082181
3	郑兰芳	森林草原火灾	廊坊市金安泰安全评价有限公司、技术顾问	副教授	13513162282
4	陈鑫	森林草原火灾	廊坊市金安泰安全评价有限公司、技术顾问	副教授	13623161108
5	齐兵	防汛抗旱	河北省廊坊水文勘测研究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18031610100
6	何平	防汛抗旱	河北省廊坊水文勘测研究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18031610166
7	畅金元	防汛抗旱	河北省廊坊水文勘测研究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18031610101
8	张绍军	防汛抗旱	河北省廊坊水文勘测研究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13780268352
9	关宗江	地震	河北省地球物理勘查院(河北省浅层地热	正高级工程师	13932615406

序号	姓名	行业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能研究中心)		
10	王伟	地震	防灾科技学院地质工程学院	副教授	13784828191
11	周洋	地震	防灾科技学院土木工程学院	副教授	18931647833
12	李平	地震	防灾科技学院地质工程学院副院长	教授	13373168390
13	李巨文	地震	防灾科技学院地球科学学院院长	教授	18631668319
14	李卫东	地质灾害	河北省地球物理勘察院	正高级工程师	13313161895
15	许忠永	地质灾害	廊坊市禹达勘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31640999
16	鲁明星	地质灾害	防灾科技学院应急管理學院	教授	18633388178
17	冯峰	危险化学品事故	海湾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931278008
18	陈洪森	危险化学品事故	河北尊太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700365328
19	胡振涛	危险化学品事故	河北尊太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31648188
20	王淑霞	危险化学品事故	廊坊市华锐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工程师	高工	13932648266
21	杨中民	危险化学品事故	河北福道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	高级工程师	15128192966

序号	姓名	行业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司副经理		
22	杨翠艳	危险化学品事故	河北福道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081091038
23	张彦敏	工商贸行业事故	河北安隆安全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081035932
24	张建刚	工商贸行业事故	河北诚科安全生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5383395600
25	李鹏德	工商贸行业事故	廊坊市金安泰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582770207
26	张景红	工商贸行业事故	廊坊市金安泰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582665396
27	陈凤艳	工商贸行业事故	河北尊太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513163679
28	侯利华	工商贸行业事故	河北尊太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中级工程师	17703161335
29	冯贵军	工商贸行业事故	廊坊华安安全生产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131608400
30	周春燕	工商贸行业事故	瑞立美联制动技术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803167931
31	毕文平	综合监管领域	廊坊市农机安全检验鉴定站	高级工程师	18533657800
32	杜海龙	综合监管领域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30820257

序号	姓名	行业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33	段 萌	综合监管领域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5075639115
34	花力臻	综合监管领域	冀北中原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32671970
35	李俊山	综合监管领域	廊坊市城市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623166302
36	刘金伟	综合监管领域	廊坊市城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5100603237
37	刘德变	综合监管领域	廊坊市祥正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3931604676
38	白爱霞	综合监管领域	廊坊市祥正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15932609171